

证券代码：430746

证券简称：七星科技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00 年 9 月 19 日

组织形式：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21 号 4 栋 103 室

首席合伙人：黄庆林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99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517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124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82,765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55,112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7,650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3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3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-38	制造业
F-52	批发和零售业
C-27	制造业
C-35	制造业
C-40	制造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I-65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C-38	制造业
M-74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C-26	制造业
C-35	制造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1,848.8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1,177.6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2601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39081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，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。

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，并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质量控制体系，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1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3 次、自律监

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。

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2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7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2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胡斌，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6 年开始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17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近三年签署过西部黄金 1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宏邦节水与银朵兰维 2 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：管成娟，201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18 年开始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0 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西部黄金与德展健康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和西部蓝天与银朵兰维药 2 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。

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：张静，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1994 年开始在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近三年签署过兴宏泰 1 家新三板公司审计报告。在中审华事务所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岗位，负责过多个证券业务项目的质量复核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拟聘任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在可能影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道德守则》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 21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1 万元。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21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21 万元。

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，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该事项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。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5 票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《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》。

新疆七星建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8 日